

▼廣州再次遭遇暴雨侵襲，大雨造成多處水患 新華社

# 百年最大暴雨襲廣州

## 交通一度癱瘓 千餘人緊急轉移



【本報訊】近一周來廣州暴雨傾城，三場暴雨接連而至，一周降雨量高達440毫米，相當於廣州年降雨量的四分之一，衝破廣州市百年紀錄。廣州市水患四起，全市交通曾一度大癱瘓，1150人連夜緊急轉移。

綜合通訊社十五日消息：廣東省氣象台首席預報員林良勳在廣東省氣象局15日召開的新聞發布會上表示，在一周內同時受到三次暴雨過程影響，自1908年廣州有氣象紀錄以來從未出現。

據林良勳介紹，5月6日至7日，廣州市在3個小時內降下了213.1毫米的暴雨，「影響範圍之廣、降水強度之強、持續時間之長，為歷史罕見。」降雨發生在半夜，給防禦和應對帶來困難。

10日，暴雨再次光臨廣州，12小時內降雨量達59.7毫米。14日至15日，大暴雨又襲廣州，累積降雨量達163毫米，中心城區50多處發生內澇災害。

林良勳說：「三場暴雨集中在一周發生，累計降雨量統計達440毫米，相當於廣州市年降雨量的四分之一，也就是說，廣州市一個星期就把平常三個月的雨都下掉了。」

據統計，廣州歷史上5月周雨量極值出現在1975年5月的8日至14日，降雨量為376.3毫米。「今年5月的一周降水，已大幅度超越歷史。」林良勳說。

### 地鐵滲水 服務暫停

14日晚至15日凌晨暴雨夜襲廣州，羊城再次水患四起，不少交通幹線因積水堵塞，一度造成交通癱瘓。特大暴雨致羊城地鐵滲水，二號地鐵線服務暫停。此外，暴雨還造成1150人連夜緊急轉移。

廣州交警表示，「5·14」暴雨對交通的負面影響全面超過「5·7」暴雨，市區21條主幹道癱瘓，其中天河路最為嚴重，超過三成主幹道交通受阻。天河路和中山大道雙向大癱瘓1小時左右，天河客運站因大雨塞車滯留六七百人，白雲機場57個航班延誤，上千旅客滯留，天河區還有部分社區、商舖、超市進水。

### 馬路變河流積水過膝

廣州市中山一路梅東路的馬路變成了黃色的河流，積水沒過膝蓋，積水較深一側的道路已被封閉。水務局、派出所等有關部門在現場將沙井蓋掀起排水。

廣州市水務局向媒體透露，截至15日上午8時，廣州市中心城區陸續接到52宗內澇報告，其中海珠區新港東立交、中山一路梅東路、華師正門等21個路段或地區出現積水。此外，暴雨造成的路面積水還導致了廣州市多條主幹道交通堵塞。



▲一位市民在廣州中山涉水通過馬路 新華社

## 廣東強降雨3萬人受災

【本報訊】新華社廣州十五日消息：記者15日從廣東省防總獲悉，5月第三輪強降雨已經減弱。目前強降雨共造成逾3萬人受災，1人失蹤。

據廣東省防總統計，5月第三輪強降雨來勢兇猛，從5月14日8時至15日8時，全省降雨主要集中在廣州、惠州、陽江、韶關、清遠等市，24小時降雨量超過100毫米的水文站點就有66個，其中廣州市白雲區水口站達到208毫米。

廣東省防總表示，受強降雨影響，全省先後共有96個鎮（街）受災，受災人口3.55萬人，其中廣州市白雲區因洪澇災害失蹤1人。截至15日22時，廣東省防總暫未收到人員死亡報告。

### 粵河水猛漲海事部門救援

另據中新社廣州十五日消息：據廣東海事局15日通報，受暴雨影響，14日晚至15日晨，北江、西江、東江水位猛漲，轄區多艘船舶走錨，隨時都有傾覆和碰撞危險，情況十分緊急，廣東海事部門出動200多名海事人員、40多艘海警船艇火速救援，經過一天一夜的奮戰，成功解除險情，轄區沒有發生因河水暴漲的安全事故。



▲特大暴雨給湖南省新化縣造成山體滑坡、泥石流和崩塌達6400餘處，30多人受傷，損失3.2億 中新社

## 廣州700人被困女生宿舍

【本報訊】新華社廣州十五日消息：15日凌晨，廣州普降暴雨，廣州市白雲區太和鎮道路被沖毀，位於該路段附近的涉外經濟學院女生宿舍樓水情嚴重，700多名學生被困。經過廣州消防官兵9個小時的搶險，被困學生現已疏散。

廣州消防指揮中心接到學生被困消息後趕到現場，看到涉外經濟學院一片狼藉，樹木、大石塊橫七豎八，洪水急速傾瀉，不斷傳來學生求救聲。消防官兵分成兩組展開救援。一組將山坡上影響救援的物體清除乾淨，逐間宿舍搜尋，與學校領導一起將受困學生集合在固定地點等待轉移；另一組利用安全繩、安全鉤等裝備，在強光燈的照明下，每10人組成一個梯隊設置救援通道，學生順着搭起的兩根繩索向安全地帶轉移。

為確保被困學生都能及時脫險，救援人員把山坡上的樹木移走，深入到宿舍內部進行「拉網式」搜索。經過9個多小時援救，共有700多名學生被成功疏散到安全地帶。

消防官兵分成兩組展開救援。一組將山坡上影響救援的物體清除乾淨，逐間宿舍搜尋，與學校領導一起將受困學生集合在固定地點等待轉移；另一組利用安全繩、安全鉤等裝備，在強光燈的照明下，每10人組成一個梯隊設置救援通道，學生順着搭起的兩根繩索向安全地帶轉移。

## 龍省龍捲風致5死

【本報訊】據新華社哈爾濱十五日消息：記者從黑龍江省綏化市應急辦得到證實，15日17時左右綏化市北林區以及海倫市等地發生的龍捲風，目前至少已造成5人死亡。

據介紹，綏化市北林區三井鄉新泉一組在17時左右遭龍捲風襲擊，目前至少已造成4人死亡。綏化市所轄的海倫市6個鄉鎮

也遭受此次龍捲風襲擊，目前至少造成1人死亡。

另外，綏化市所轄的蘭西縣和青岡縣在15日17時左右遭受風雹襲擊，目前傷亡情況不詳。

目前，綏化市各地的救災工作正在連夜緊張進行中。

## 山西派出所爆炸2死

【本報訊】新華社太原十五日消息：15日10時左右，山西省呂梁市交口縣公安局回龍派出所副所長郭建國帶領協勤人員在對收繳的非法爆炸物品作技術處理時發生爆炸，當場炸傷3人。傷者立即被送往附近的汾陽市人民醫院搶救，截至13時，郭建國等2人因搶救無效死亡，另1名傷者正在搶救中。爆炸原因在進一步調查中。

## 富士康第9宗員工墜樓亡

【本報記者唐剛強深圳十五日電】富士康總裁郭台銘力邀五台山高僧做法事剛落幕，富士康14日晚間又有員工墜樓身亡，今年以來富士康深圳公司連續九名員工墜樓，造成7死2傷。據富士康今日稱，現場發現一把帶血的匕首，死者身上有四處刀傷。目前，警方已經介入調查。

昨日晚10時50分許，富士康集團接警方通知，有一富士康員工從富士康龍華區福華宿舍7樓樓頂墜樓，送往龍華人民醫院搶救後，於23時40分左右宣布搶救無效死亡。

富士康集團媒體辦公室今日證實，墜樓男性員工姓梁，年僅21歲，自去年11月進入富士康，與11日跳樓身亡的祝姓女子同為一線作業員。

富士康集團已經通知死者家屬，家屬正在趕赴集團途中。富士康對再次發生員工墜樓事件表示遺憾，並承諾將全力配合家屬處理好善後事宜。

從2007年至今，富士康先後共有14名員工自殺。據悉，作為目前全球最大的電子產業專業製造商，富士康在深圳員工人數高達42萬。

## 二審結束 文強悔罪



▲圖為文強（左一）在二審法庭上受審 重慶高院供圖

【本報記者張加林重慶十五日電】今天上午，文強案二審進入涉及當事人隱私的強姦罪部分作不公開審理，直至中午12時40分，歷時兩天的文強案二審審理在重慶市高級法院結束，法庭宣布「該案將擇期宣判」。本案上訴人文強在法庭上作最後陳述時表示，他認罪悔罪，希望法院公正、輕判其罪。

文強最後陳述時說，法庭審理充分保障了他與辯護人的訴訟權利，感謝法院秉持司法公正的精神，希望法庭能夠高度重視證據材料的客觀真實性，依法判案。他表示，自己確實收受過下屬的錢財，但與這些人的職務提拔間不存在直接利害關係。他承認收受過岳亭、王小軍、馬當等人的錢財，但確不知這些人有組織領導黑社會性質組織的犯罪事實。

法庭上，文強表示認罪、悔罪、伏法，說在被羈押期間，自己深刻反思了其走上犯罪道路的原因，認為主、客觀因素都存在，主觀上的因素是主要的，他對不起黨和組織幾十年的教育與培養，他曾向有關方面作過深刻檢查，寫下過悔罪

書。他也表示，希望今後偵辦機關辦案也依法守法，不搞有涉嫌「刑訊逼供」的那套辦法；希望法院能夠依法公正對其判決。

庭審後，文強二審的第一辯護律師楊曠生向記者表示，兩天的二審時間雖緊湊，但律師也發表了針對一審判決的辯護意見，並向法院遞交了書面意見。「我們相信重慶高院所站的高度更高，對法律、政策的把握更好，我們希望、也懇請重慶高院能客觀、公正地作出二審判決。」

二審結束後，文強的大姐、大姐夫、妹妹等親屬被通知到重慶市高院，與即將押回監舍的文強作犯案以來的第一次見面。

事後文強大姐告訴記者，雖然只有短短的5分鐘，會內內容限定在案情之外，但作為親屬的他們十分感謝法院、律師等有關方面的人道安排。據文大姐說，會見時，文強還是很掛念自己的兒子，囑咐親屬將自己的著書與衣物等留給兒子。但記者查閱一審判決為「執行死刑，剝奪政治權利終身，並沒收個人全部財產」。

## 江蘇泰興 砍童兇徒判死

【本報記者丁梅泰州十五日電】震驚海內外的江蘇泰興暴力殘殺幼兒園師生的徐玉元故意殺人案於今日上午在泰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公開開庭審理，法院當庭宣判，判處徐玉元死刑，並剝奪政治權利終身。

### 兇犯聲稱「冤枉」

八時三十分左右，當主審法官宣布完庭審準備情況後，公訴方開始宣讀起訴書。

公訴方當庭問徐玉元犯罪事實的時候，徐玉元對自己的犯罪事實供認不諱，強調犯罪動機是「對社會不滿，報復社會。」徐玉元的辯護律師是由司法機關指定的，辯護律師對於公訴方公訴徐玉元犯故意殺人罪，不持異議。法院當庭宣判，判處徐玉元死刑，剝奪政治權利終身。法庭上，徐玉元沒有當即表示要上訴，只說了一句「冤枉」、「都沒死」。

經法庭審理查明，被告人徐玉元曾因干擾妻姐的正常生活、賭博，先後被公安機關行政處罰，又因冒用他人銀行卡等被單位除名，後從事商品直銷虧本，為發泄個人生活、工作中的不滿情緒，遂產生行兇殺人的惡念。4月29日上午，徐玉元攜帶單刃尖刀闖進泰興某幼兒園，對幼兒和教師員工大肆殘殺，致29名幼兒、3名教職工和群眾共計32人受傷，其中重傷4人、輕傷25人、輕微傷3人。後徐玉元被聞訊趕到的警察和群眾當場抓獲。被告人徐玉元當庭供認全部犯罪事實。法庭認定，被告人徐玉元故意非法剝奪他人生命，雖殺人未遂，但犯罪動機極其卑劣，手段極其殘忍，情節特別惡劣，後果特別嚴重，依法應予嚴懲。法院同時對該案附帶民事部分進行了合併審理，並依法作出判決。庭後，徐玉元表示上訴。受害人家屬對兇犯一審被判死刑均表示滿意。